

國立成功大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 時間：105 年 4 月 13 日（三）下午 2 時

◎ 地點：雲平大樓第六會議室

◎ 主席：黃副校長正弘

記錄：劉沛翰

◎ 出席人員 23 人

當然委員—黃副校長正弘、董學務長旭英、劉組長俊志（代理詹總務長錢登）、
王專委佳妙（代理楊主任明宗）、馮前主任業達（代理林副學務長志勝）

教師委員—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張副教授權發、企業管理學系蔡副教授惠婷、
生命科學系李助理教授純純

學生委員—宿舍自治委員會代表張主委珈榕、魏副主委好庭、陳副主委靜樺

列席人員—住服組臧組長台安、住服組行政人員（下同）盧永華、吳仁琥、許綿分、
鄭登彰、黃郁芳、林筱萱、林幼絲、董雨昇、李羽珊、劉沛翰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代理林會長明儀）

壹、主席報告

黃副校長正弘：先頒發本學期委員的聘書（頒發本學期委員聘書）。

黃副校長正弘：在開會前，學生會長林同學有提出開會代理書，請王羿方同學代理出席，想請問目前王羿方同學是否有成功大學學籍？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目前是在籍在學。

董學務長旭英：但申訴過程中你仍然沒有學籍。學生委員一定是要在學學生身分。

黃副校長正弘：因王同學沒有成大學籍，既然林明儀會長指定代理，請你列席會議。可以表達你的意見，但請不要參與表決。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好的。我今天就列席，不參與表決。

董學務長旭英：若今天的提案過程當中有所意見和質疑，你也可以一起討論。

黃副校長正弘：宿服會的目的是希望宿舍同學能夠有最好的福利，讓宿舍生活極優化，讓我們大家一起努力。

貳、 確認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附件一）

住服組劉沛翰：（誦讀附件一）

黃副校長正弘：針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況是否有疑問？若無，進行下一個議題。

參、 住宿服務組學生宿舍工作報告（附件二）

住服組劉沛翰：（誦讀附件一）

黃副校長正弘：針對住宿服務組的工作成果報告有什麼疑問可提出討論？請問有關餐廳的部份跟本次臨時動議有關嗎？

住服組許綿分：因 3/22 膳食委員會之討論決議來不及列入本次的議程，故改列臨時動議。

黃副校長正弘：是否有其他建議？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關於床位 e 化系統，可看出住宿服務組的用心。近來改採學生證刷卡門禁，與以往不一樣的方式，學生證一卡多用，一旦遺失會很麻煩，參照其他學校採取學生證線上掛失制度，學校目前是否可朝這方向做努力？

住服組吳仁琥：目前這套學生證門禁系統結合教務處和計中，學生證資料由教務處提供，資料庫由計中建置，住服組是終端使用者，卡片管理機制只要學生到教務處辦理遺失登記就可以直接掛失。

黃副校長正弘：王同學的主張是希望學生證可以線上掛失，這個提案可以列入紀錄。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目前學生證的功能可進出宿舍、一活、24H 討論空間、圖書館等，因教務處不是 24 小時上班，若假日遺失則可使用線上掛失的部份較為方便學生的使用。

黃副校長正弘：剛剛王同學談到的我覺得很重要，**我建議會議紀錄會辦到計中，請計中開發。**

董學務長旭英：**會議紀錄可以提到計中和註冊組**，若沒有後續，建議學生會另找適當機會再提出。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好的，沒問題。

黃副校長正弘：期許我們的 e 化管理可以發揮，方便學生也方便自己。

肆、討論提案

■ 第一案：本校學生宿舍冷氣電力之收費調整標準案。

■ 提案單位：住宿服務組

■ 案由：本校學生宿舍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至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止，冷氣電力之收費調整標準（附件三），提請討論。

■ 說明：

一、依據本校 99 年 10 月 7 日「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通過之學生宿舍電費收費調整，採分級分段收費，並視上一年度平均每度用電（基本電價）調整各級距的電價。

二、另依本校營繕組提供之 104 年度平均每度用電電費（基本電價）為 3.07 元，較 103 年度平均每度用電電費（基本電價）3.22 元，減少 0.15 元。

三、本校學生宿舍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105.2.1)至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106.1.31)止冷氣電力收費調整之詳細費率，如附件三。

■ 擬辦：討論通過後，公告實施。

■ 討論：

黃副校長正弘：請說明一下附件三的部份。

住服組吳仁琥：本表格依照之前的宿服會曾經討論過的收費標準，一般住宿居民的用電量多用在 151~340 度之間，故這區間的單價係利用上一年度的平均單價來做為收費標準。

黃副校長正弘：新的計費標準比較便宜嗎？

住服組吳仁琥：對。

黃副校長正弘：上一年度平均單價+0.46 是怎麼算出來的？

住服組吳仁琥：為 99 年宿服會討論出來的標準（分段收費）。

黃副校長正弘：該標準為行之有年的數值嗎？

住服組吳仁琥：是的。

黃副校長正弘：今年的電費單價是漲還是跌？

住服組吳仁琥：跌。

黃副校長正弘：若較便宜，應不會有爭議，其他委員是否有問題？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既然收費標準是 99 年討論出的結果，目前 105 年，間隔 6 年多，物價和消費水準都有變化，請問這個級距是否有調整的必要？另請問業務承辦人，這是仿照台電的累進度數計價嗎？

住服組吳仁琥：不是累進度數，是分段分級。可參閱表格。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若同學由 150 度跨到 151 度，他的電費增加會很驚人。建議可以參考台電用累進費率、這樣可以讓同學有比較公平的狀況。

黃副校長正弘：我也是這麼認為，不過今天要討論的議案是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至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止冷氣電力之收費調整標準，這次還是按照這樣做，不過我建議住宿服務組可以回去再討論是否可以參考台電的收費方式。

住服組林幼絲：當初會定下這個標準，是因為要鼓勵同學節約用電、節能減碳。我們也開放可以讓同學隨時去監控自己的用電量是多少。

宿委會主委張珈榕：如王同學所提，台電也是這樣計算，我覺得這樣比較公平。

董學務長旭英：一般生活 0~150 度是合理的用電範圍，超過的話就是浪費了。從教育管理的觀念，超過 150 會跳很高，可以鼓勵同學節約用電。建議再和同學討論。另外我希望承辦單位，下次能夠對於目前學生宿舍平均用電量再做了解。

教師委員張教授權發：如果要推廣節能減碳，建議 150 度以下可以更便宜，讓同學覺得少用電可以省更多，用鼓勵的方式。

黃副校長正弘：住服組是否可以把用電級距再細分，讓費用的差距不會那麼大？

住服組吳仁琥：我們的標準是 151 度~340 度，採用的是前一年度的平均單價，在這段用電量級距的居民，佔了全體住宿生的 70%。

黃副校長正弘：若要將級距再予以細分，是否有困難？

住服組吳仁琥：操作上應無困難，但這畢竟不是做實驗，應不需要細分到如此，不過當初這也是和宿委會討論出來的結果，我們會再和宿委討論這樣的級距是否有更動的必要。

宿委會主委張珈榕：這個提案是我們當初宿委會開會討論通過的。

黃副校長正弘：我個人希望下次可以討論是否要調整級距。教師委員有何意見？

教師委員張權發：這次可先維持原議，未來一年可以針對本議題再討論。

住服組臧組長台安：會這麼決議，當初除了宿委會以外，我們也找了用電專家以及營繕組方面來開會，營繕組當初曾提到，如果宿舍用電要比照台電計費方式下去算，在計費上會非常的麻煩。

黃副校長正弘：所以未來要討論，可以找一些專家，會同學務處、總務處或電機系教授，共同找出對住宿生而言比較友善的計費方式，今年就按照提案的這套標準下去計費。若無異議，則本案討論通過。

■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 **提案單位：住宿服務組許綿分**

■ **案由：光復餐廳修繕費用，提請討論。**

■ **說明：**

一、光復餐廳業經三次公告招商流標，招商期間經職詢問部分至餐廳場勘業者，業者表示該場地空間設備老舊，建議本校進行整修，提供較多誘因，也許可吸引廠商進駐。

二、本組請建築師進行場地空間整修工程評估，費用初估預計須新臺幣 174 萬元整，雖餐廳經費係為專款專用，惟光復餐廳整體設備老舊，每年支應相關軟硬體設備修繕工程，已入不敷出，實無經費可支應本案整修工程，歷年修繕費用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1，考量光復校區師生用餐需求，擬向宿舍專款借支，另分期歸還。

三、光二舍地下室變更使用及室內裝修申請如臨時動議附件 2 及 3。

■ **擬辦：本會通過後，依決議執行之。**

■ **討論：**

黃副校長正弘：因為廠商覺得場地老舊無進駐意願，故需要經費進行整修。

宿委會副主委陳靜樺：為何整修餐廳要用到宿舍專款，而非由學校支出？

住服組許綿分：由於餐廳為專款專用，因餐廳專款是每一年收進來的場租，扣掉

管理費後才能支應現場維修費用。若要跟校務基金借款將來不及於今年動工。故考量時效性，向宿舍經費借款較為便捷，也許今年就可即刻動工。

宿委會副主委陳靜樺：若為宿舍專款，考量現階段一些宿舍設備已相當老舊，但為何不先拿宿舍專款先整修宿舍，而拿專款去整修大家都可以去的餐廳？

住服組吳仁琥：宿舍整修的費用不是少數的幾百萬，例如勝六舍僅基本整修就要六千萬，光二舍近八千四百萬。故以宿舍整修資金準備時間而言，我們四年的時間僅能維修兩棟宿舍。

董學務長旭英：同學的疑慮應該是拿宿舍經費去修餐廳，會不會排擠到宿舍的修繕經費？剛剛仁琥談的是一個大的維修，不過同學們擔心的應該是會不會影響到修水管或其他修繕之類的部分。

住服組吳仁琥：如果只有一百多萬，並不會去排擠到宿舍一般的修繕費用。

住服組林幼絲：請問這費用是半年後就可以歸還的嗎？另為何餐廳整修是跟宿舍專款借，而不是向其他專款借，原因為何？

黃副校長正弘：餐廳是否有擬定還款計畫？有沒有預期何時可以還？

住服組許綿分：餐廳整修完成也許可以提供誘因，但是否有廠商進駐還是問題。因廠商進駐除了考量整體餐廳環境，也要考慮來客數，例如寒暑假或週六日沒有學生來客數。然整體看來，較多廠商會提到設備改善的部份。真的有廠商進駐，才有辦法規劃還款計畫。另外相關收入支出的部份可以參照附件一。

黃副校長正弘：所以維修費只有場地的部份？

住服組許綿分：是，因為設備例如廚具等都還堪用，但整體空間我們要做整修。

董學務長旭英：校長很關心學校餐廳何時發包，但這也不是學校能決定的，因為廠商不進來。一方面是廠商覺得學校市場規模不穩定，另一方面是廠商覺得餐廳設備老舊無法吸引學生。副校長應該也知道學校財務吃緊，總務處也說近年應該沒辦法做大型修繕。然而學生餐廳真的很重要，對整個學生和教職員是福利。不過成大附近環境用餐方便，故這樣也降低了學校餐廳的競爭力。

住服組臧組長台安：把餐廳整修好，可以吸引多數住宿生用餐。另外雖然餐廳專款專用，但近年來餐廳專款是入不敷出。宿舍專款借支 170 多萬給餐廳，其實對於宿舍經費影響不大（註：目前宿舍專款近 8000 多萬的經費）。借出去的錢未來餐廳也是會還。

學生會代表王羿方：同學的疑問可能是既然宿舍有這個經費，為何不先投入修宿

舍而是修餐廳？還有附件一的財務報表數字太過精美以至於我有所疑慮。另外大家都在討論改進場地後吸引廠商進來投標，我倒認為可以反過來思考。之前我參觀過師大的宿舍，他們的餐廳是多功能，同學們聚在一起討論功課後，用餐時間就可以留下來就地用餐。學生一旦多了，廠商投標的意願自然高。

董學務長旭英：宿舍餐廳的架構目前僅能做自助餐，我們希望可以讓他具備多功能，例如可以作為討論的空間，讓學生可以願意留下來繼續用餐。學生餐廳的確可以朝這方向努力。另財務報表的部份，是否請住服組回答一下？

住服組許綿分：在會計年度中都會將餘絀移轉至下一年度的總收入內，若當年度餘絀有 20~30 多萬，多數是因為規劃明年有東西要整修，所以要把錢存起來。因為會計年度會把當年度總收入減掉總支出，變成 0 後，餘絀轉到隔年的總收入。

主計室王專委佳妙：滾存是說剩下的部份我們會滾存到下年度，在報表上如果可以把上一年度的也列示出來，就比較不會有這樣的問題。

黃副校長正弘：先跟宿舍專款借款的目的也是希望讓餐廳更好，如果宿舍底下就有餐廳，不必讓住宿生擠到外面去用餐，這也是住宿生的福利。

宿委會主委張珈榕：請問現在花 170 幾萬也只是基本整修，未來如果要變成我們的方式，是還得再花一筆錢嗎？我之前去過清華大學餐廳，跟我們的方式差異很大，他們有各式價位不同的餐廳，而且附近沒有那麼多用餐的環境，他們的環境都是學生討論的空間順便吃飯。如果我們每年的餐廳營收都拿去做維修，每年收進來的租金又不多，那會不會又回到目前的狀況，一直在循環？

住服組吳仁琥：光復餐廳為何要花 150 幾萬整修，其實證照費、簽證費佔了很大比例，我們希望光復餐廳可以像 ROT 的方式，吸引優質廠商願意進來投資。很多廠商來看過環境，對於學生餐廳都有興趣也有資金，但他們希望學校也可以拿出誠意改善餐廳環境，我個人看法是，如果不花 170 萬，我們只能在死胡同打轉。花了這筆錢也許有機會，但如果連試都不試，那就沒機會。

董學務長旭英：很多廠商想進來做裝潢，但整個餐廳架構沒改變，他們也沒辦法裝潢。他們會希望學校能先把環境弄好，他才會進來。膳食委員會的委員也不敢保證改建後一定會有廠商進來。每個委員都是為學生好，希望委員經過討論後，爭議可以達到一個平衡。

黃副校長正弘：總結，餐廳也是屬於宿舍一部分，不論是情境營造或用餐環境的改善都是為了讓學生有更好的用餐環境。最後，在聽過很多意見後，我們用無記名投票的方式，來表決同意是否用宿舍專款借支的方式借給餐廳做整修。（註：在場有投票權之委員計 11 人）

- 結果：同意 11 票，不同意 0 票。
- 結論：照案通過。

陸、自由發言暨意見交流

黃副校長正弘：既然委員會已經通過，這筆借款是否有期限，何時可以還款？

住服組許綿分：若以 103 年為例，總收入 60 萬左右，規劃一年還 30 萬，則六年可以還款完畢。

黃副校長正弘：是否可以努力用四至五年還款，若之後有困難再議。

住服組許綿分：由完工日起五年內還款。

黃副校長正弘：請列入會議紀錄。

柒、主席結論

謝謝大家今天的出席。

捌、散會 15 時 35 分

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指(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主席指(裁)示事項			
討論提案			
1	案由：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學生住宿契約書」部分條文討論案。 決議暨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住服組	已於會議討論通過後公告實施。

學生宿舍工作成果報告（2015.11—2016.04.）

住宿服務組 2015/04/13

一、「安適住居」—營造安全與溫馨之居住環境

1. 104/12/02 光復一舍屋頂防水工程正式驗收完成。另，建築師誤植水管架數量導致缺失部分，因非本次防水工程之主要缺失，故同意以減價收受方式處理
2. 105/2/13~105/2/14 完成學生宿舍環境消毒。
3. 因舊圖書館耐震補強工程施工，故原先圖書館的 K 館替代空間為敬三舍外側（商辦空間），另住服組也提供勝一舍及敬一舍空間作為自修閱覽室，提供全校同學使用。分別於 105/1/15、105/2/15 進行敬業三舍 K 館空間使用之討論會，藉以確認非預計空間使用的必要性以及居民意見的討論。
4. 105/03/16 於光復校區光復二舍及勝利校區芸清軒大門口增設自動繳費機完成，並進行驗收以及故障排除教學。

二、「樂於學業」—建構教室及圖書館之外的另一學習場所

1. 本校「學生住宿契約書」相關條文修訂業經 104/11/19，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並已完成英譯，105/2/22 於住服組首頁公告實施。
2. 104/11/26 於勝利校區住服組前廣場辦理 2015「捐輸幸福」捐血活動。本次活動邀請性平會、勵馨基金會進行性別平等知識傳播及家庭暴力、青少年懷孕相關概念宣導，除了鼓勵學生熱心捐血救人外，也透過合作攤位之努力使同學提升相關知識，達到品德知識及行動合一之效。本次捐血活動有 172 位同學熱心參與，共捐出 192 袋血。透過小禮物摸彩及攤位闖關也使同學有遊戲參與感，活動回饋問卷顯示各項安排皆有 80%滿意度，有 96%的參與者表示未來有意願再來捐血。
3. 104/12/07—104/12/15 辦理勝八舍、勝九舍「勝誕繽紛樂」耶誕節活動，本次印製 150 張傳情卡片全數領取完畢，另約有 650 人獲得耶誕糖果。
4. 104/12/17 辦理勝一二三舍「好吃好玩聖誕節」薑餅屋活動，活動共 45 位居民參與，學生反應熱烈。
5. 104/12/22 晚間舉辦「光復冬至湯圓會」及「光復最速出門比賽」系列活動。湯圓會共計 500 名同學參與；另光復最速出門比賽共有 11 組 22 名同學參與，比賽採全程實況轉播，賽況激烈，同學也玩得不亦樂乎。
6. 2015 勝四舍、勝六舍聖誕節活動。12 月初佈置勝四舍、勝六舍南、北棟大廳，並鼓勵居民裝飾自己房間門面，以營造聖誕節氣氛。活動期間另與宿舍幹部至各寢室拜訪，發送小點心，讓居民感受節慶的歡樂。
7. 104/12/21 辦理敬一三舍「薑薑薑薑~聖誕節薑餅屋 DIY」活動，活動共 60 位居民參與，在歡樂的氣氛下圓滿結束。
8. 敬業一舍於年後完成練習用琴房以及小型表演舞台的設置，並且完成航太系林穎裕老師鋼琴捐贈相關事宜。
9. 105/1/4—105/1/5 宿委會辦理「冬至仙草會」活動，發送燒仙草給各宿舍區居民享

用，為住宿居民的期末考試及報告加油打氣，並獻上溫暖的鼓勵。

三、 健康促進

(一) 學生體能：

1. 104/11/21 勝利舍區舉辦「勝利盃桌球比賽」，共有 53 位同學完成比賽，女子單打組、男子單打組、混和雙打組各選出優勝前三名同學，女子單打組、男子單打組、混和雙打組各選出前三名優勝者，頒發獎狀與禮券，並給予宿舍優良記點。透過本次比賽增進勝利舍區桌球同好之學生情誼、推廣居民養成良好之運動習慣，各舍居民更藉由本次活動相互認識、交流。
2. 104/12/13 上午 9 時於光一舍桌球室舉行「光復盃桌球比賽」。本次賽程共分為單打組及雙打組，共計 50 餘名光復居民選手參賽。各組取前三名，分別獲得全聯禮券、獎狀獎勵及宿舍優良記點。

(二) 學生餐廳：

1. 餐廳基礎設備更新

2015/12/01 至 2016/03/14：進行宿舍餐廳修繕如下

日期	宿舍餐廳修繕
1/14	完成光復餐廳天花板修補
1/18	完成光復餐廳水果部捕蚊燈具及線路裝設

2. 餐廳行政業務

- (1) 光復餐廳業經三次公告招標，皆無廠商投標，105 年 1 月 5 日「膳食委員會」會議決議，若第三次公告招商仍無廠商投標，考量本校師生餐飲便利性，105 年 3 至 6 月期間暫提供外訂餐盒，爰由本組辦理公開招商餐盒廠商，經 105 年 2 月 23 日膳食委員會會議評選，由「上豪便當廠」得標，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於光復及敬業餐廳販售午餐及晚餐餐盒。餐盒販售期間持續辦理光復餐廳招商事宜。
- (2) 敬業餐廳美食街空間規劃可行性及經費預算，提 105 年 3 月 22 日「膳食委員會」會議討論。

四、 其他行政暨服務事項

(一) 強化宿舍服務

1. 105 年度寒假營隊床位借用住宿開放時間為 105 年 1 月 22 日起至 2 月 2 日止；總計有 23 個學生營隊提出床位申請，申請住宿人數為 2,041 人。
2. 105 年暑假營隊：2/24 於本處住服組網頁公告床位借用辦理時程及申請相關事宜，預計 105/7/1 起至 105/8/16 開放住宿。

(二) 床位管理 E 化系統

1. 完成開發項目：
 - (1) 床位系統，換床位紀錄，查某學號換房經過。
 - (2) 床位系統，宿舍電費，留原寢住宿生離宿電費可檔案上傳，及多項

修正。

- (3) 床位系統，退宿退費計算，多項功能更新。
- (4) 床位系統，住宿生 Email，新增重新寄信功能及多項功能更新。
- (5) 住宿 E 網入口，特殊保留床位申請，功能更新。
- (6) 其它多項系統功能修改及更新。

2. 開發中項目：

- (1) 床位系統，宿舍線上報修。
- (2) 床位系統，宿舍電費，住宿生離宿電費檔案上傳。
- (3) 床位系統，床位選填後的線上指定換宿申請。
- (4) 住宿 E 網入口，床位選填後可以開放線上指定換宿申請。
- (5) 住宿 E 網入口，空床位補宿後,可以線上選填床位。
- (6) 住宿 E 網入口，各項『床位申請』，增加放棄登記的選項。
- (7) 住宿 E 網入口，相關服務可自動切換到 mobile 版本。

附件三

學生宿舍學期間冷氣電力收費費率表

適用期間：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105.2.1)至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106.1.31)止

適用對象	除光一舍勝九舍外之全部學生宿舍			
學期 度數範圍	0~150	151~340	341~460	461 以上
單價(元/度)	2.6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0.44)	3.07 (註 1) (上一年度平均 單價)	3.5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0.46)	4.0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0.96)
適用對象	光復一舍、勝利九舍			
學期 度數範圍	0~150	151~340	341~460	461 以上
單價(元/度)	2.6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0.44)	2.63 (上一年度平均單 價-0.44)	3.07 (註 1)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3.5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0.46)
註 1：每度 3.07 元係依本校 104 年度平均單價訂定，惟下一（105）年度起如因上一（104） 年度的平均單價高或低於 3.07 元，則上表各度數範圍之單價亦依其調整幅度（例： 341~460 度，上一年度平均單價+0.46，依此類推）配合調整之。				
註 2：單價以新台幣計算				

學生宿舍寒暑假冷氣電力收費費率表

適用對象	全部學生宿舍	
寒暑假	寒假	暑假
單價(元/度)	3.07(註 1)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	4.03 (上一年度平均單價+0.96)
備註	單一費率	單一費率
註 1：每度 3.07 元係依本校 104 年度平均單價訂定，惟下一（105）年度起如因上一 （104）年度的平均單價高或低於 3.07 元，則上表寒假計費比照前一年度平均單價，暑假 配合調整幅度（即上一年度平均單價+0.96）調整。		
註 2：單價以新台幣計算		

臨時動議：

■ 提案單位:住宿服務組許綿分

■ 案由：光復餐廳修繕費用，提請討論。

■ 說明：

四、 光復餐廳業經三次公告招商流標，招商期間經職詢問部分至餐廳場勘業者，業者表示該場地空間設備老舊，建議本校進行整修，提供較多誘因，也許可吸引廠商進駐。

五、 本組請建築師進行場地空間整修工程評估，費用初估預計須新臺幣 174 萬元整，雖餐廳經費係為專款專用，惟光復餐廳整體設備老舊，每年支應相關軟硬體設備修繕工程，已入不敷出，實無經費可支應本案整修工程，歷年修繕費用表如附件 1，考量光復校區師生用餐需求，擬向宿舍專款借支，另分期歸還。

六、 光二舍地下室變更使用及室內裝修申請如附件 2 及 3。

■ 擬辦：本會通過後，依決議執行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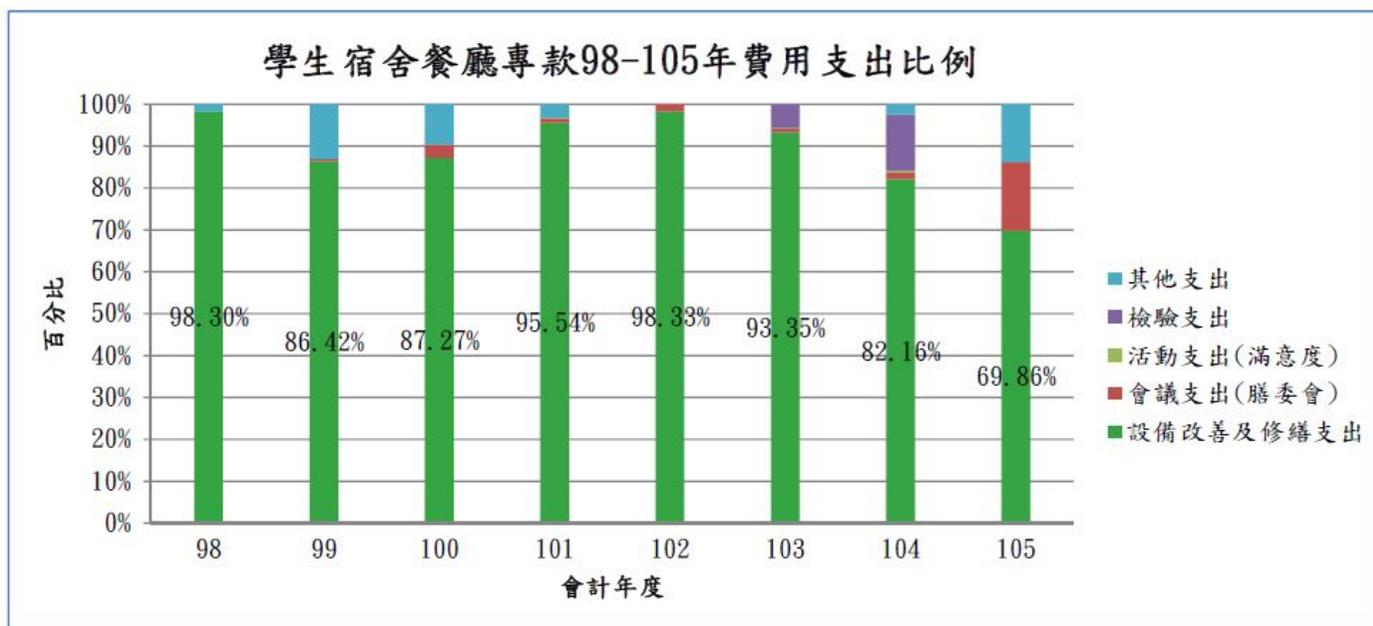
■ 討論：

■ 決議：

附件1

學生宿舍餐廳專款98-105年費用支出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總收入	43,186	-	372,820	-	525,778	-	501,908	-	823,367	-	636,946	-	408,811	-	38,410	-
設備改善及修繕支	42,450	98.30%	322,178	86.42%	458,854	87.27%	479,510	95.54%	809,577	98.33%	594,606	93.35%	335,898	82.16%	18,175	69.86%
會議支出(膳委會)	0	-	1,800	0.48%	16,410	3.12%	5,500	1.10%	13,790	1.67%	5,040	0.79%	6,720	1.64%	4,240	16.30%
活動支出(滿意度)	0	-	0	-	0	-	1,100	0.22%	0	-	1,000	0.16%	1,500	0.37%	0	-
檢驗支出	0	-	0	-	0	-	0	-	0	-	36,300	5.70%	54,495	13.33%	0	-
其他支出	736	1.70%	48,842	13.10%	50,514	9.61%	15,798	3.15%	0	-	0	-	10,198	2.49%	3,600	13.84%
總支出	43,186	-	372,820	-	525,778	-	501,908	-	823,367	-	636,946	-	408,811	-	26,015	-
餘絀	0	-	0	-	0	-	0	-	0	-	0	-	0	-	12,395	-



報 價 單

業主名稱：國立成功大學

電話： 06-2757575

工程名稱：光二舍地下室室內裝修工程

編號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1	綠建材油漆工程(須45%的綠建材)	600,000	1	600,000
2	無障礙改善工程(廁所)	120,000	1	120,000
3	消防設備改善工程	250,000	1	250,000
4	室內裝修施工人員簽證費	30,000	1	30,000
5	耐燃一級防火材披覆	100,000	1	100,000
6	水電配合工程	100,000	1	100,000
				1,200,000
	小計			
	總計：新台幣			
備註：				

000建築師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09 日

報 價 單

業主名稱：國立成功大學

電話： 06-2757575

工程名稱：光二舍地下室變更使用及室內裝修申請

編號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1	變更使用申請作業(繪圖及法規檢討)	100,000	1	100,000
2	裝修許可申請作業(含公會審圖費)	150,000	1	150,000
3	室內裝修竣工簽證(含公會會勘費)	50,000	1	50,000
4	室內裝修監造	100,000	1	100,000
5	綠建材簽證及計算	30,000	1	30,000
6	無障礙法規檢討及施工圖繪製	30,000	1	30,000
7	消防設備設計繪圖及簽證含圖審	80,000	1	80,000
				540,000
	小計			
	總計：新台幣			
備註：				

000建築師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09 日